多点发力 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

近年来，东海县纪委监委坚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立足政治机关定位，围绕服务中心大局，切实推动政治监督聚焦再聚焦、精准再精准，以常态化、高质量的监督，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中心工作一贯到底、落地见效。

围绕“政治忠诚”，筑牢思想根基。县纪委监委始终把理论学习作为提升政治素养、增强政治能力的重要途径，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县纪委常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的“第一议题”，以及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主题主线，持续筑牢政治忠诚。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将其作为指导工作的根本遵循，牢牢把握“九个以”的实践要求，自觉从中树立正确理念、谋划工作思路、寻找解决问题的方法。紧密结合纪检监察工作实践，强化调查研究和专题研讨，不断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正风肃纪反腐的实际成效。

围绕“中心工作”，奋力担当作为。聚焦耕地占补平衡、生态环境治理等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健全完善对跨乡镇跨部门协同监督机制。主动服务统筹高质量发展，围绕国有土地划拨、水利资源发包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嵌入式”“机动式”专项监督。稳步推进国有资产清查专项行动，推动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深入推进“监督护航·助企敢干”专项行动，完善提升“品诚营商”平台举报功能，推动细化落实减税降费、纾困惠企政策。按照省纪委主要领导调研连云港时提出的监督工作要求，积极推进基层监督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统筹县乡村三级力量，着力解决“谁来监督、监督什么、怎么监督”问题。

围绕“关键少数”，提升监督质效。从严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省委《实施意见》和市委、县委相关要求，加强对县直部门、乡镇（场、街道），以及医院、学校等重点单位“一把手”的监督，重点监督选人用人、项目资金安排等权力行使情况，督促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等制度，动态更新领导干部廉政档案，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推动领导干部知责、守责、尽责。积极履行协助职责，推动完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度，落实省市纪委推动政治监督“三化”相关要求以及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相关工作部署，制定《东海县纪委监委谈话监督实施方案（试行）》，推动谈话监督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

（董纪）

开展涉企行政执法监督

东海县纪委监委将涉企行政执法监督作为近期护航营商环境工作的切入点，组织纪检监察干部直插企业一线搜集提排问题线索，严查涉企职能部门滥用职权、以权谋私、收受贿赂等腐败和作风问题，助力企业安心发展。图为日前，纪检监察干部走访安峰镇、山左口镇部分企业了解相关情况。 董宣 摄

坚决扛起耕地保护监管责任

董纪言

中央一号文件对土地管理特别是耕地保护工作要求越来越高，措施越来越严。基层党员干部本应肩负起耕地保护监管责任，但在实际工作中，少数党员干部却失职失责，执行耕地保护制度不严不实，导致违规占用耕地问题屡禁不止。

有的党员干部认为在自己主管的“一亩三分地”可以“游刃有余”，私自占用村集体土地。有的党员干部为了完成农村建设任务，违规占用耕地搞政绩工程、形象工程。有的党员干部在占用耕地执法检查中搞权钱交易。究其根源，在于基层党员干部对耕地保护重要性的认识不够，尸位素餐；党纪国法意识淡薄，监守自盗；基层监督体系不健全，牛栏关猫。

耕地保护也是“国之大者”。要对耕地保护进行全方位“体检”，对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问题进行起底清零和“回头看”，严格落实既查当事人、又查监管人机制，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要通过纪律监督、媒体监督、群众监督融合发力，倒逼主体责任落实。将耕地保护责任落实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对突破耕地保护红线等重大问题进行严肃问责。

以巡促改办实事 推动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解决

“困扰村里多年的塌陷涵洞和破旧路面终于修好了，实在太感谢了。”日前，房山镇陶墩村村民代表将一面锦旗送到了县委第二巡察组工作人员的手中。

此前，县委第二巡察组对房山镇及所辖的25个村开展常规巡察。巡察组第一时间进行下沉走访，发现陶墩村平安路与邱陶大沟交汇处的涵洞塌陷，影响排灌，涵洞上方200余平米的路面破损严重，且该路段虽处于市集中心，但仍为沙土铺垫，坑洼不平，严重影响通行。

通过进一步调查了解到，由于历史原因和部门协调不畅，导致修缮工作长期搁置。找到问题症结后，巡察组多次协调房山镇党委、县交通局、县水务局等部门共同推进修缮工作，并持续跟进监督施工进程。目前，涵洞及路面修缮工作已全部完工，惠及周边近万名群众。

去年以来，我县紧盯民生领域突出问题，不断深化“亲民巡察”品牌建设，巡察组坚持边巡边改，进一步压实职能部门主体责任，有力有效推动解决群众道路通行、饮用水安全、人居环境、教育医疗等问题，推动办理各类为民实事39件，收到群众赠送锦旗3面。 （郭瑞）

白塔埠镇加强 村级专职纪检监督员业务培训

“发现问题，我会及时提出建议并督促抓好整改……”近日，在白塔埠镇纪委组织召开的村级专职纪检监督员履职情况调研座谈会上，该镇前营村专职纪检监督员介绍了近期工作情况。

为锻造过硬本领、提升履职能力，白塔埠镇纪委通过组织集中培训、集中轮训等多种形式，让村级专职纪检监督员全面熟悉与掌握党纪法规、国家政策及各类监督业务知识。“在‘套餐式’学习培训的基础上，我们还开展‘体验式’培训，以县纪委监委协作片区相关纪检监察室深入镇村开展调研座谈为契机，将业务知识培训全面融入，让监督员在调研中学习，在座谈中提升。”白塔埠镇纪委有关负责人介绍。

（孙韬）

纪法课堂

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五大亮点

党的二十大提出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强调“坚持依规治党、标本兼治，不断健全党内法规体系”。2023年12月，党中央颁布新修订的《条例》，《条例》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部署要求，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有利于推动全党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新征程上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步调一致向前进。

2023年新修订的《条例》共158条，与2018版相比，新增16条，修改76条，展现出五个亮点。

一是“两个维护”的要求贯穿始终。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三个务必”的要求，指导思想中写入“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总体要求中增写“坚守初心使命”“切实践行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等内容，引导党员、干部增强纪律自觉，充分体现了《条例》的修订是以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二是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论述转化为纪律要求。比如，《条例》提出巩固主题教育成果，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论述的要求，在指导思想中增写“坚持自我革命”“推动解决大党独有难题、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纪律保障”等内容。在工作原则中增写“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再比如，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的“坚持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重要要求，引导广大党员崇尚简朴生活，增写对铺张浪费造成不良影响行为的处分规定。

三是坚持尊崇和维护党章。如落实党章关于“充分发挥人才作为第一资源的作用”要求，聚焦保障人才评价机制落实，增加对在授予学术称号中弄虚作假、违规谋利行为的处分规定；落实党章规定，增写“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的内容；立足始终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完善对慢作为、假作为等损害群众利益行为的处分规定；增写对在党组织纪律审查中，依法依规负有作证义务的党员拒绝作证或者故意提供虚假情况的处分规定，推动党员强化组织意识，不忘自己应尽的义务和责任。

四是落实纪法贯通要求。如对违法犯罪的党员，应当按照规定给予党纪处分，做到适用纪律和适用法律有机融合，党纪政务等处分相匹配；党员依法受到撤职以上处分的，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给予撤销党内职务以上处分；对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违反治安管理、违反国家财经纪律等违法行为视情节轻重给予党纪处分，明确规定对有涉黄涉毒等丧失党员条件、严重败坏党的形象行为的党员应当开除党籍，等等，进一步完善了纪法衔接条款。

五是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如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完善纪律处分运用规则，区分一般违纪、轻微违纪、不追究党纪责任等不同情形给予相应处理。针对执纪监督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切实规范约束党员网络言行，增写对违背社会公序良俗，在网络空间有不当言行的处分规定，促进党员做到网上、线下一个样，绷紧网络不是法外之地这根弦。针对领导干部“新官不理旧账”问题，《条例》增写党员领导干部对于到任前已经存在且属于其职责范围内的问题，消极回避、推卸责任，造成严重损害或者严重不良影响行为的处分规定，促进党员领导干部积极负起责任、勇于担当作为。

东海文旅集团纪委：
清风润国企 崇廉促发展

东海文旅集团纪委持续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围绕打响“旅旅清风”廉洁文化品牌，聚焦思想教育、公正执纪、调研督查、问题查摆等多方面开展工作，持续推动廉洁意识入脑入心。

坚持政治“强廉”。为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自觉遵守党纪党规，集团纪委通过组织党员干部参观东海县“廉润晶都”廉洁警示教育基地、观看廉政教育警示片、进行廉政演讲以及定期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等多种方式，强化理论武装，提高党员干部的理论素养，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将理论学习成效转化成自身工作的强大动力，督促党员干部知敬畏、懂分寸、守底线，干干净净做事、老老实实做人，凝聚起团结奋斗的正能量，振奋担当实干的精气神，坚定不移推动党风廉政建设。

坚持公正“护廉”。在监督执纪过程中，以公心处世，凡事按制度办、按规矩办、按政策办，坚持公平、公正、公开。集团纪委在监督过程中，始终秉承公心，督促各部门严格履行各自职责，找准重点督促其按照序时进度完成，规范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约谈党委办、财务部、综管部等部门负责人，督促切实履责，责令整改不符合实际运行的各种手续、简化效率低的工作程序，不做“好好先生”。

坚持调研“促廉”。通过强化精准监督、跟进监督，对各部门和子公司年度目标责任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把重点项目、重点工作及“关键少数”作为监督检查的重中之重。深入项目一线进行调研，组织开展每月的谈心谈话和自纠自查工作，及时督促整改工作执行不到位、工程进度缓慢等问题，督促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进度时限和整改措施，建立问题台账，逐项逐条抓好落实整改。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组织相关责任部门进行探讨协调解决，发挥好纪委监督作用和促进作用，擦亮监督“探头”，深入现场和一线，提出对策建议，推动工作落实。

坚持问题“示廉”。坚持问题导向，在实际工作中有的放矢进行查摆，着力查找并解决党员干部自身存在的问题。压实责任，强化担当，聚焦东海文旅集团2024年运营目标任务，提升东海水晶雕刻非遗馆、东海郡博物苑、汤姑湖垂钓中心、温泉酒店等的服务质量，增加东海君澜温泉大酒店、金陵东海酒店、东海季高鹿萌萌乐园、东海晶泉旅游公司、羽山等项目营收。各部门在努力“奔跑”中实现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共谋发展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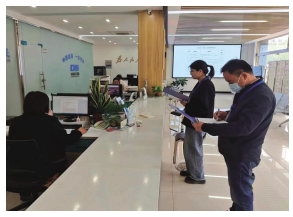

石湖乡纪委采取实地走访、随机抽查、不打招呼等方式，对干部职工在岗履职、请销假制度落实、日常工作纪律遵守、节日期间值班值守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同时，要求各村党支部、各基层站所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日常管理，做到严守“底线”，不越“红线”，树立党员干部良好形象。 张胜利 摄

为推动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走实走深，抓出成效，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日前，黄川镇纪委成立督查组，对全镇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情况进行督查走访。督查组紧盯薄弱环节、重难点问题，沿路检查路边、田边、水边、村民房前屋后是否有陈旧垃圾、白色垃圾。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通过手机拍摄记录；督查结束后，第一时间向村党支部书记进行反馈，并提出整改要求，确保问题能够及时有效整改。 张红武 摄